

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永土拍告字[2019]74、75号

经永康市人民政府批准,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永康市江南街道临溪小微创业园3[#]、4[#]厂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地块名称	出让面积(m ²)	建筑面积(m ²)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年)	出让起始价(元/平方米)	竞买保证金(万元)	其它
74	永康市江南街道临溪小微创业园3 [#] 厂房	2484.00	10192.34	工业用地	50	1550	80	见规划设计条件
75	永康市江南街道临溪小微创业园4 [#] 厂房	2499.43	1036.94	工业用地	50	1550	80	见规划设计条件

(一) 拍卖地块规划指标详见《永康市江南街道临溪小微创业园用地红线及规划设计条件图》及《永康市江南街道临溪小微创业园建设工程建筑方案》。

(二) 受让方需与永康市江南街道签订《企业投资工业项目‘标准地’投资建设合同》,《企业投资工业项目‘标准地’投资建设合同》作为土地出让合同附件。

注 本次出让以标准地方式(带建筑方案)进行,标准地出让准入行业 金属制品业、其他制造业。

二、现场咨询 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永康市花园大道309号主楼4楼1405室)。

联系人 吕先生、卢女士

咨询电话 0579-87174812

咨询时间 工作日上午8:30-11:30

下午2:00-5:00

具体公告事项请登录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land.zjgtjy.cn/GTJY_ZJ/)查看。(注 有意向竞买者请提前办理CA数字证书,凭数字证书在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申请报名、报价)。

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年10月29日

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永土拍告字[2019]82至87号

经永康市人民政府批准,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永康市东城街道十里牌小微园地块5[#]、6[#]、9[#]、10[#]、12[#]、13[#]厂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地块名称	出让面积(m ²)	容积率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年)	出让起始价(元/平方米)	竞买保证金(万元)	其它
82	永康市东城街道十里牌小微园地块5 [#] 厂房	2156.16	5.0	工业用地	50	1600	70	见规划设计条件
83	永康市东城街道十里牌小微园地块6 [#] 厂房	2156.16	5.0	工业用地	50	1600	70	见规划设计条件
84	永康市东城街道十里牌小微园地块9 [#] 厂房	1150.08	5.0	工业用地	50	1600	40	见规划设计条件
85	永康市东城街道十里牌小微园地块10 [#] 厂房	1150.08	5.0	工业用地	50	1600	40	见规划设计条件
86	永康市东城街道十里牌小微园地块12 [#] 厂房	1484.16	5.0	工业用地	50	1600	50	见规划设计条件
87	永康市东城街道十里牌小微园地块13 [#] 厂房	1484.16	5.0	工业用地	50	1600	50	见规划设计条件

(一) 拍卖地块规划指标详见《永康市东城街道十里牌小微园用地红线及规划设计条件图》及《永康市东城街道十里牌小微园建设工程建筑方案》。

(二) 受让方需与永康市东城街道签订《工业项目投资建设合同》,《工业项目投资建设合同》作为土地出让合同附件。

注 本次出让以标准地方式(带建筑方案)进行,标准地出让准入行业 金属制品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二、现场咨询 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永康市花园大道309号主楼4楼1405室)。

联系人 吕先生、卢女士

咨询电话 0579-87174812

咨询时间 工作日上午8:30-11:30

下午2:00-5:00

具体公告事项请登录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land.zjgtjy.cn/GTJY_ZJ/)查看。(注 有意向竞买者请提前办理CA数字证书,凭数字证书在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申请报名、报价)。

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年10月29日

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永土拍告字[2019]88、89、90号

经永康市人民政府批准,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永康市花街镇黄园区块小微企业园12[#]、14[#]、15[#]厂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地块名称	出让面积(m ²)	建筑面积(m ²)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年)	出让起始价(元/平方米)	竞买保证金(万元)	其它
88	永康市花街镇黄园区块小微企业园12 [#] 厂房地块	2043.56	9023.47	工业用地	50	1520	90	见规划设计条件
89	永康市花街镇黄园区块小微企业园14 [#] 厂房地块	2313.43	10016.82	工业用地	50	1520	90	见规划设计条件
90	永康市花街镇黄园区块小微企业园15 [#] 厂房地块	2853.43	12629.04	工业用地	50	1520	90	见规划设计条件

(一) 拍卖地块规划指标详见《永康市花街镇黄园区块小微企业园用地红线及规划设计条件图》及《永康市花街镇黄园区块小微企业园建筑设计方案》。

(二) 受让方需与永康市市花街镇签订《企业投资工业项目‘标准地’投资建设合同》,《企业投资工业项目‘标准地’投资建设合同》作为土地出让合同附件。

注 本次出让以标准地方式(带建筑方案)进行,标准地出让准入行业 金属制品业、其他制造业。

二、现场咨询 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永康市花园大道309号主楼4楼1405室)。

联系人 吕先生、卢女士

咨询电话 0579-87174812

咨询时间 工作日上午8:30-11:30

下午2:00-5:00

具体公告事项请登录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land.zjgtjy.cn/GTJY_ZJ/)查看。(注 有意向竞买者请提前办理CA数字证书,凭数字证书在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申请报名、报价)。

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年10月29日